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及相关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同时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本次更正事项涉及 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和附注。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有：

-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 员工舞弊
-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收入确认跨期及贸易类收入中的责任情况调整相关收入成本等科目。2、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重新计算坏账准备，并予以追溯调整。3、公司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等科目。4、调整借款利息等科目。5、调整不构成业务的合并时形成商誉科目。6、根据上述调整的综合影响，更正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并予以追溯调整。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塑。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因此，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 6000 万元，且持续增长，且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0%，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33,448,778.77	-7,045,814.91	426,402,963.86	-1.63%
负债合计	226,475,009.52	851,870.12	227,326,879.64	0.38%
未分配利润	75,454,549.70	-7,680,022.86	67,774,526.84	-1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539,298.84	-7,897,685.03	199,641,613.81	-3.81%
少数股东权益	-565,529.59	0	-565,529.5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973,769.25	-7,897,685.03	199,076,084.22	-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20.97%	1.07%	22.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9.79%	1.15%	20.94%	—
营业收入	171,715,894.55	-1,180,611.34	170,535,283.21	-0.69%
净利润	38,214,936.36	245,364.05	38,460,300.41	0.6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39,389,281.91	245,364.05	39,634,645.96	0.62%

利润（扣非前）				
其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扣非后）	37,168,187.96	488,731.25	37,656,919.21	1.31%
少数股东损益	-1,174,345.55	0	-1,174,345.55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 ☒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 ☒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影响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和更正，可以更加客观公允、更加谨慎地反映公司各报告期的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文件》
-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文件》
-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